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改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7月16日，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根据《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改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云岩区环境保护局对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贵阳市云岩区北京路9号（贵州医科大学院内）。项目利用原贵阳医学院公共卫生学院大楼进行更新改造后作为其经营场所，设门诊8个科室，综合牙科治疗椅160台，住院部病床数120张。主要建设内容为设备用房及戊类仓库（一层）、主入口门厅及牙科门诊（二层）、牙科门诊（三层、四层、五层、六层）、病房（120张床位）（七层）、手术室、行政办公及VIP诊室（八层）、VIP诊室及计算机中心（九层）、水箱间（屋顶）、地面停车位（救护车停车位2个、普通停车位51个）、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6年7月，贵阳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完成《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改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2016年8月25日，云岩区环境保护局以云环审[2016]083号文对该报告书予以批复。

项目于2016年8月开工建设，2017年10月已建成投入运行。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75 万元。

4、验收范围

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各项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未建化验室，无化验室废水、含汞废水产生。

以上变动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三、环保设施及措施

1、废水

项目未修化验室，无化验室废水、含汞废水产生。

医疗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庄污水处理厂处理。

2、废气

柴油发电机暂未建设。

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属于地埋式，污水处理系统恶臭收集通过活性炭吸附除臭设施集中处理后排放。

垃圾收集点周围均设置绿化带，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定期灭蝇灭蚊。

3、噪声

严禁在医院内鸣笛。

选用低噪声设备。

设备减振、隔声。

加强绿化。

4、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置。

医疗垃圾均使用医疗垃圾专用废物袋包装收集至医废暂存间，交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产生的污泥定期干化后与含汞废水化学沉淀物一起收集至医废暂存间，与医疗垃圾一起交贵阳市城投环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处置。

5、其他

已编制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备案（备案编号：520103-2020-288-L）。

四、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贵州伍洲同创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4 日至 2021 年 6 月 5 日现场监测结果：

1、生产工况

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基本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2、废水

一体化污水处理系统排口 pH、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动植物油、粪大肠菌群、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挥发酚、总氰化物、总余氯等监测结果均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排放限值要求。

3、废气

无组织排放氨、硫化氢等监测结果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最高允许浓度标准值要求。

4、噪声

场界各监测点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排放限值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噪声符合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限值要求，固体废物处理符合相关要求，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项目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总体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基本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项目自主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1、落实风险防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关要求，定期开展环境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2、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完善验收监测报告，规范文本。

3、加强项目环保管理工作，完善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

4、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5、加强医疗废物（危险废物）管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管理档案。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信息见验收签到表。

贵州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2021年7月16日

